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余儘卿

電話：3322101#7521

電子信箱：chinchin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八德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6月6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06004198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教育部原函、附件一、附件二(1060041980_Attach01.pdf、1060041980_Attach02.docx、1060041980_Attach03.docx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研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實施本市反映問題，詳如附件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6年4月17日臺教協作字第106005367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本市反映問題，教育部研覆說明如附件一；另涉及課綱詮釋及各直轄市、縣（市）政府反映之共通性問題研覆如附件二。
- 三、請貴校協助上網公告，俾利親師生瞭解新課綱內涵及相關配套措施。
- 四、檢附教育部原函及相關附件資料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高中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本府教育局督學室(含附件)、本府教育局小教科(含附件)



教務處

106/06/06 11:42



1060004201

有附件